上博簡《卉茅之外》試解

（首發）

胡寧、丁宇

 （上海大學 歷史系，上海 寶山 200444）

《卉茅之外》是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的一篇，新近由曹錦炎先生正式發文公佈，引起了學界的關注，已有數家意見。筆者擬在曹先生和其他學者已有研究的基礎上，對簡文的釋讀提出自己的看法，以與同好交流。

先將重新釋讀後的簡文全篇錄於下：

卉茅之外，（役）敢氶（承）【簡1】行。矦（喉）（舌）（堵）賽（塞），安（焉）能聰明？舊立不（捲），昔（措）足安（焉）（奠）？多（貌）（寡）情，民古（故）弗敬。皇句（后）又（有）命，幾（豈）敢巟（荒）（怠）？敬戒（以）（持），（幹）（常）亓（其）若（哉）。血（氣）不迵（通），（孰）【簡2】能飤（食）之？敢（陳）□（較），不智（知）亓若（哉）。一【簡3】

以下逐句談談我們的看法，最後再總論全篇意旨，供同好參考。

**卉茅之外，（役）敢氶（承）行。**

上句，曹先生引用了上博簡《子羔》：“堯之取舜也，從者（諸）卉茅之中”的整理者注，認為“卉茅”即“草茅”，說：“‘草茅’本指野草，引申為草野、田野、民間，多與‘朝廷’相對，後世代指在野未出仕之人，即平民。《儀禮·士相見禮》：‘在野則曰草茅之臣。’簡文‘草茅之外’，是說除了在野未出仕之人之外，也就是說是位於朝廷的人。”

程浩認為“外”字為“劊”，意思為待剪除茅草的農事完成後才可以興徭役。董珊則理解為“在農事（艸茅謂田野之農事）之外，國家勞役之事才可以承農事而施行”，意為“以農事為本”。“卉茅”或“草茅”指“野”，《儀禮·士相見禮》：“在野則曰‘草茅之臣’。”但用“草茅之外”或類似語詞表示在朝之人，典籍中無其例。揆諸語言習慣，不在廟堂可言廟堂之外，而在廟堂則通常不會稱爲鄉野之外或江湖之外。外，《說文·夕部》：“遠也。”“卉茅之外”猶言“卉茅之遠”，是自言遠在卉茅之中。

下句當爲倒裝句，“役敢承行”即“敢承行役”，倒裝是爲了押韻。“敢……”是常見的謙辭，這樣說，是因爲不在朝廷之上，本無承擔行役（爲君主效勞）的機會。

**矦（喉）（舌）（堵）賽（塞），安（焉）能聰明？**

“聰明”即耳聰目明，此處偏重點在“耳聰”，與前“喉舌”相應，口言而耳聞也。“喉舌堵塞”意謂塞民之口，《國語·周語上》所載“邵公諫厲王弭謗”一事，衆所耳熟能詳，邵公曰：“故天子聽政，使公卿至于列士獻詩，瞽獻曲，史獻書，師箴，瞍賦，矇誦，百工諫，庶人傳語，近臣盡規，親戚補察，瞽、史教誨，耆、艾修之，而後王斟酌焉，是以事行而不悖。”一言以蔽之，是謂兼聽則明，從反面說就是此二句。

**舊（久）立不（捲），昔（措）足安（奠）？**

上句，曹先生將“立”讀爲“位”，認爲是指“指祭祀時設立的先祖神位”，非是。程浩讀“舊”爲“久”，“立”如字讀，末字釋爲“倦”，認為整句意為“長久站立不感到疲倦”。董珊基本從程浩義，但更進一步，認為長久站立不感到疲倦的原因是“因為足趾有安定的位置”，說的是“不在其位則不謀其政”。“舊”當訓爲或讀爲“久”，文獻例證很多。《小爾雅·廣詁》：“舊，久也。”胡承珙《義證》：“舊者，字本與久通。”《尚書·無逸》“舊勞於外”，《史記·魯周公世家》“舊”即作“久”。當釋爲捲，曹先生訓爲“收”，非是。捲、拳、踡，皆屈曲之義，析言之則捲、拳指手屈而踡指足屈，統言之則無別，此處雖用“捲”，據上下文，當指足屈。“久立不捲”就是說長久站立而足不踡曲，何以能如此？即下句。

字曹先生認爲是“奠”的繁構，可從，但此處應訓爲或讀爲“定”，文獻用例亦極多。“安奠”即“安定”，“措足安奠”即置足於安定之處。與上句連在一起，用今語說就是：站在安穩的地方就能站得久，比喻政權有牢靠的根基才能長久。

**多（貌）（寡）情，民古（故）弗敬。**

 曹先生說字是“廟”的異體，程浩同，認為“多”為“多廟”，是淫祠無度的意思。抱小、董珊兩位先生俱解為“貌”。當以讀“貌”爲是，廟、貌上古音皆明母，一宵部一藥部，元音亦同，唯尾音之有無耳。《說文·廣部》：“廟，尊先祖皃也。”徐鍇《繫傳》引《古文注》：“廟，皃也。”《詩經·周頌·清廟》小序鄭箋：“廟之言貌也。”《玄應音義》卷六“塔廟”注引《白虎通》：“廟者，皃也。”凡此皆是音訓。“貌”與“情”對言，典籍有其例，《禮記·表記》記“子曰”：“君子不以色親人；情疏而貌親，在小人則穿窬之盜也與？”又《樂記》：“合情飾貌者禮樂之事也。”“貌”指外表而“情”指情實，《逸周書·周祝解》：“故時之還也無私貌。”孔晁注：“貌，謂無實。”又《芮良夫解》“王貌受之”孔晁注：“貌，謂外相悅而無實也。”“多貌而寡情”就是說表面功夫多而情實寡少，爲政如此，當然就“民弗敬”了。

**皇句（后）又（有）命，幾（豈）敢巟（荒）（怠）？**

“皇后”曹先生釋爲“君主、帝王”，董珊则将“皇后有命”理解为“天命”。俱可商。《尚書·顧命》：“皇后憑玉几，道揚末命。”偽孔傳訓“皇”爲“大”，訓“后”爲君，孫星衍《注疏》將“皇”亦訓爲“君”，顧頡剛、劉啟釪《校釋譯論》駁之，認爲“皇”只能訓爲“美、大”，“后”則指已死的君王。當以顧、劉所言爲是。此處亦然，“皇后”猶言先君、先王。

**敬戒（以）（持），（幹）（常）亓（其）若（哉）。**

 ，曹先生釋爲“待”，訓爲“竢”，舉上博簡《弟子問》“（吾）子皆能又（有）（待）唬（乎）”、《莊王既成》“（以）共（供）春秋之（嘗），（以）（待）四（鄰）之賓客”爲證。若僅從此字訓釋著眼，並無問題。但從語境來看，若此字表示等待，所等待者爲何？難以講通。抱小讀為“持”，程浩、董珊讀為“時”，但程浩理解為“敬畏天時”，董珊則解“以時”為“按時”。筆者認爲此字當以釋爲“持”爲是，承接上句而言，上句言豈敢荒殆，此句言敬戒以持，“敬戒”與“荒殆”正是一正一反。《荀子·富國》：“故非有一人之道也，直將巧繁拜請而畏事之，則不足以持國安身。”又《王霸》：“國者，天下之利用也；人主者，天下之利埶也。得道以持之，則大安也，大榮也，積美之源也；不得道以持之，則大危也，大累也，有之不如無之。”《晏子春秋》卷二：“從君之欲，不可以持國。”筆者認爲簡文此處亦是“持國”之意，省略賓語“國”。

，曹先生釋爲“幹常”，說：

“幹常”一詞亦見上博簡《三德》：“古（故）（常）不利，邦（失）（幹）（常），少（小）邦則戔（剗），大邦（過）（傷）。”（簡5），《三德》又云：“敬者（得）之，（怠）則失之，是謂天（常）。”（簡2）對理解本句頗有參考意義。

程浩則依孟彭生《〈三德〉零詁（二則）》，將“常”解為“憲常”，董珊亦如是讀。當以曹說為是，“幹常”亦是“國之幹常”的省稱，《左傳》僖公十一年、襄公三十年皆有：“禮，國之幹也。”襄公二十三年：“毋或如叔孫僑如欲廢國常，蕩覆公室。”

**血（氣）不迵（通），（孰）【簡2】能飤（食）之？**

“血氣不通”首先是一個病理現象，《史記·扁鵲倉公列傳》：“太子病血氣不時，交錯而不得泄，暴發於外，則為中害。精神不能止邪氣，邪氣畜積而不得泄，是以陽緩而陰急，故暴䀄而死。”“交錯而不得泄”就是“不通”。此症之症狀之一，就是食欲不振乃至於無食慾，故言“孰能食之”。這兩句話，在這裡也是譬喻。《禮記·樂記》：“故樂行而倫清，耳目聰明，血氣和平，移風易俗，天下皆寧。”《荀子·君道》：“血氣和平，志意廣大，行義塞於天地之間，仁知之極也。”皆在政教層面言“血氣”之例。《荀子·修身》：“凡用血氣、志意、知慮，由禮則治通，不由禮則勃亂提僈。”將“血氣”等的“治通”與否繫於“禮”。簡文此處的“血氣不通”亦當指國家禮樂政教之不行，承上句而言，即國之“幹常”有失，而“孰能食之”當是指禮樂政教不行的國家誰也不能讓它富強。

**敢（陳）□（較），不智（知）亓若（哉）。**

“”，程浩作“誥”或“告”，並將“□”厘定為“純告”，意為“善美之言”。董珊則認為是“淳告”。筆者認為後一字“”，似爲（見《包山楚簡》）殘形，即“辜”，“辜較”爲一詞，《孝經·天子章》“蓋天子之孝也”邢昺疏引劉炫云：“辜較，猶梗概也。”《廣雅·釋訓》：“嫴榷，都凡也。”王念孫《疏證》：“略陳旨趣謂之辜較，總括財利亦謂之辜較。皆都凡之意也。”此句以上，自“喉舌堵塞”以下，皆陳述治國之道的大略、梗概，所以說“敢陳辜較”。“不知其若哉”猶今語“不知道怎麼樣”，亦是謙辭。

據以上釋解，茲將全文以今字寫錄如下：

卉茅之外，役敢承行。喉舌堵塞，焉能聰明？久立不捲，措足安定。多貌寡情，民故弗敬。皇后有命，豈敢荒怠？敬戒以持，幹常其若哉。血氣不通，孰能食之？敢陳辜較，不知亓若哉。

前八句以行、明、定、敬押韻，耕陽合韻，此韻傳世文獻、金文文獻皆有，不煩舉例。後八句以怠、哉、之、哉押韻，之部。

參考文獻：

曹錦炎：《上博竹書<卉茅之外>注釋》，《簡帛》第 18 輯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9 年，第 1-11 頁。

程浩：《上博逸詩<卉茅之外>考論》，清華大學出土文獻研究與保護中心網站，2019年07月03日。網址：<https://pan.baidu.com/s/1FoOGnZibFtDmhMUr2xBokQ>。

董珊：《上博簡<艸茅之外>的再理解》，微信公衆號“先秦秦漢史”，2019年7月28日。網址：<https://mp.weixin.qq.com/s/BWcegJNuyipVmqHD-ICU0A>。

抱小（蔡偉）《讀上博簡<卉茅之外>劄記》，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中心網站，2019年5月30日，<http://www.gwz.fudan.edu.cn/Web/Show/4435>。